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5-037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14,000 万元（含 14,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